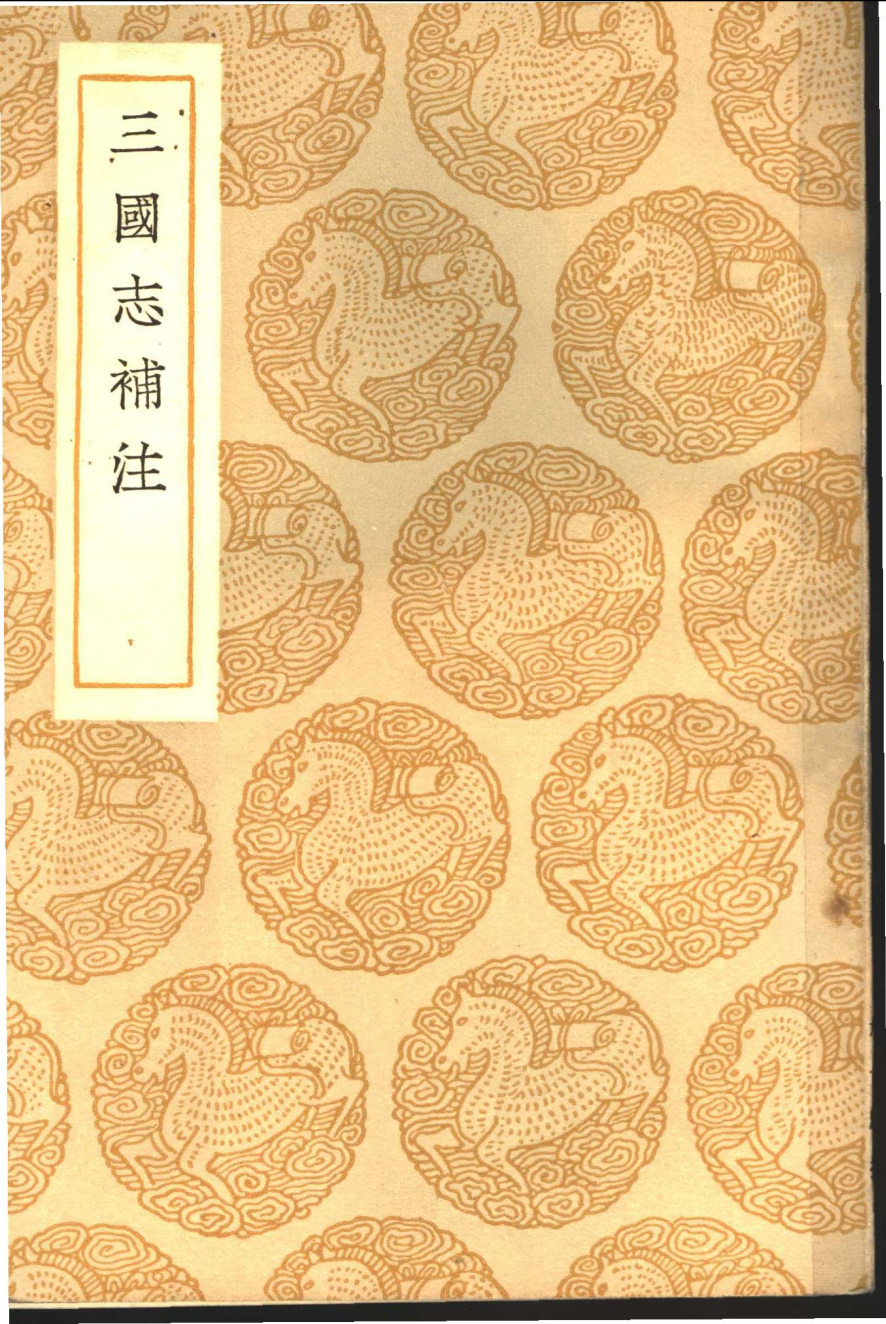


三國志補注



三國志補注

杭世駿撰

編主五雲王

編初成集書叢

三 國 志 補 注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六月初版

朱

撰 者 杭 世 駿

發 行 人 王 雲 五
上海河南路

印 刷 所 商 務 印 書 館
上海河南路

發 行 所 商 務 印 書 館
上海及各埠

三國志補注卷一

清 仁和杭世駿大宗撰

魏武帝紀

太祖武皇帝沛國譙人也。

水經注曰。渦水又東逕譙縣故城北。春秋楚成得臣帥師伐陳。遂取譙夷。城頓而還是也。王莽之延成亭也。魏立譙郡。沈州治沙水自南枝分。北逕譙城西而北注渦。渦水四周城側。城南有曹嵩冢。冢北有碑。碑北有廟堂。餘基尙存。柱礎仍在。廟北有二石闕。雙峙。高一丈六尺。棖櫨及柱皆雕鏤雲烟。上罕思已碎。闕北有圭碑。題云。漢故中常侍長樂大僕特進費亭侯曹君之碑。延熹三年立。碑陰又刊石策。二碑同夾碑東西。列對兩石馬。高八尺五寸。石作粗拙。不匹光武墜道所表象馬也。有兄騰冢。冢東有碑。題云。漢故潁川太守曹君墓。延熹九年卒。而不刊樹碑歲月。墳北有其元子熾冢。冢東有碑。漢故長水校尉曹君之碑。歷大中大夫司馬長史。引侍中遷長水。年三十九卒。熹平六年造。熾弟允冢。冢東有碑。題云。漢謁者曹君之碑。熹平六年立。

惟梁國橋元。南陽何顥異焉。

魏氏春秋曰。武王姿貌短小。而神明英發。世說曰。魏武少時。嘗與袁紹好爲游俠。觀人新婚。因潛入主人園中。夜叫呼云。有偷兒賊。青蘆中人皆出觀。魏武乃入。抽刃劫新婦。與紹還出。失道墜枳棘中。紹

不能得動。復大叫云。偷兒在此。紹追迫自擲出。遂以俱免。劉昭幼童傳曰。太祖幼而智勇。年十歲。嘗浴於譙水。有蛟來逼。自水奮擊。蛟乃潛退。於是浴畢而還。弗之言也。後有人見大蛇奔退。太祖笑之曰。吾爲蛟所擊而未懼。斯畏蛇而恐邪。衆問乃知。咸驚異焉。

徵拜議郎。魏書曰。太祖上書。陳武等正直而見陷害。姦邪盈朝。善人壅塞。其言甚切。至因此復上書。後漢劉陶傳曰。司徒東海陳耽與議郎曹操上言。公卿所舉。率黨其私。所謂放鴟鶚而囚鸞鳳。其言忠切。

徵還爲東郡太守。不就。

按後漢書瑯琊王傳。順王容嗣。初平元年。遣弟邈至長安。奉章貢獻。盛稱東郡太守曹操忠誠于帝。操以此德邈。操雖不就東郡。當時猶以此稱之也。

稱疾歸鄉里。

水經注曰。譙城東有曹太祖舊宅所在。負郭對廡。側隍臨水。

徵太祖爲典軍校尉。

操別傳曰。拜操典軍都尉還譙。沛士卒共叛。襲擊之。操得脫身亡走。竄平河亭長舍。稱曹濟南處士。臥養足。創八九日。謂亭長曰。曹濟南雖敗。存亡未可知。公幸能以車牛相送。往還四五日。吾厚報公。亭長乃以車牛送操。未至譙數十里。騎求操者多。操開帳叱之。皆大喜。始悟是操。

太祖乃變易姓名間行東歸。

梁祚魏國統曰。初太祖過故人呂伯奢也。遂行日暮。道逢二人。容貌威武。太祖避之路。二人笑曰。觀君有奔懼之色。何也。太祖始覺其異。乃悉告之。臨別。太祖解佩刀與之曰。以此表吾丹心。願二賢慎勿言。術引軍入陳留。屯封邱黑山。餘賊及於夫羅等佐之。

太平寰宇記曰。黑山去封邱縣北三里。魏志。初平四年。袁術引軍屯於封邱黑山者矣。名勝志曰。黑山一名墨山。在淇縣西北五十里。墨子昔居此山。

初太祖父嵩去官後還譙。董卓之亂。避難瑯琊。爲陶謙所害。故太祖志在復仇東伐。

水經注曰。初平四年。曹操攻徐州破之。拔取慮睢陵夏邱等縣。以其父避難被害於此。屠其男女十萬。泗水爲之不流。自是數縣人無行跡。

三月。公圍張繡于穰。

水經注曰。湍水又逕穰縣故城北。又東南逕魏武故城之西南。是建安三年。曹公攻張繡之所築也。公將引還。繡兵來。公軍不得進。連營稍前。公與荀彧書。

水經注曰。湍水又東南逕安衆縣。竭而爲坡。謂之安衆港。魏太祖破張繡於是處。與荀彧書曰。繡遏吾師。迫我死地。蓋於二水之間。以爲沿涉之艱阻也。

公還軍官渡。紹進保陽武關。

水經注曰。渠又左逕陽武縣故城南。東爲官渡水。又逕曹太祖壘北。有高臺。謂之官渡臺。渡在中牟。故世又謂中牟臺。建安五年。太祖營官渡。袁紹保陽武。紹連營稍前。依沙堆爲屯。東西數十里。公亦分營相禦。合戰不利。紹進臨官渡。起土山。地道以逼壘。公亦起高臺以捍之。卽中牟臺也。今臺北土山猶在。山之東悉紹舊營。遺臺並存。

治睢陽渠。遣使以太牢祀橋元。

水經注曰。睢陽城北五六里。使得漢太尉橋元墓。冢東有廟。卽曹氏孟德親酌處。

濟河。遇淇水入白溝。以通糧道。

太平寰宇記曰。枋頭城在淇縣南去河八里。對酸棗棘津。漢建安中。曹公於淇水口下大枋木以成堰。遇淇水東入白溝。以通漕運。時人號其處爲枋頭。

得尙印綬節鉞。

魏武帝上事曰。臣前上言。逆賊袁尙還。卽厲精銳討之。今尙人徒震蕩。部曲喪守。引兵遁亡。陳軍披堅執銳。朱旗震耀。虎士雷譟。望旗炫睛。聞聲喪氣。投戈解甲。翕然沮壞。尙軍騎遁走。捐棄僞節鈇鉞。大將軍郝鄉侯印各一枚。兜鍪萬九千六百二十枚。其矛楯弓戟不可勝數。

攻譚破之。斬譚。

英雄記曰。操于南皮攻袁譚。斬之。操作鼓吹。自稱萬歲。於馬上舞。

公自淳于還鄴。

通典曰：魏武初平袁紹鄴都，令收田租，畝粟四升，戶絹二疋，縣二斤，餘不得擅興。

八月，登白狼山，卒與虜遇，衆甚盛，至斬蹋頓。

英雄記曰：操一戰斬蹋頓首，擊馬鞍於馬扑舞。博物志曰：魏武帝伐冒頓，經白狼山，逢獅子，使人格之，殺傷甚衆。王乃自率常從軍數百擊之，獅子咆哮奮起，左右咸驚。王忽見一物從林中出，如狸起，上王車輓，獅子將至，此獸便跳上獅子頭上，卽伏不敢起，於是遂殺之，得獅子一還，來至洛陽三千里，雞犬皆伏，無鳴吠。

衛恆四體書勢序曰：至靈帝好書，世多能者，而師宜官爲最甚。

張懷瓘書斷曰：師宜官，南陽人。靈帝好徵天下工書於鴻都門，至數百人。八分稱宜官爲最大，則一字徑丈，小則方寸，千言甚矜能而性嗜酒，或時空至酒家，因書其壁以售之。觀者雲集，酤酒多售，則鏹滅之後，爲袁術將鉅鹿耿球碑，術所立，宜官書也。梁鵠，字孟皇，安定烏氏人，少好書，受法於師宜官，以善八分書知名。舉孝廉爲郎，亦在鴻都門下，選部郎。靈帝重之。

公至赤壁，與備戰不利，於是大疫，吏士多死者。

英雄記曰：曹公赤壁之役，行至雲夢大澤中，遇大霧迷失道。江表傳曰：周瑜破魏軍，曹公復書與權曰：赤壁之役，值有疾疫，孤燒船自退，橫使周瑜虛得此名。郭義恭廣志曰：鼉長三尺，有四高尺餘，美似蜃。

蜺南方嫁娶必得食之。魏武赤壁還所掘得是也。岳陽風土記曰：烏黎口卽烏林也。酈善長云：吳黃蓋敗魏武于烏林卽其地也。太平寰宇記引通典州郡錄云：曹州卽曹公爲吳所敗燒船處。又云：今鄂州蒲圻縣赤壁山卽曹公敗處。按曹公留曹仁守江陵城，自逕北歸夏口。今漢陽軍也，而漢陽郡圖經云：赤壁亦名烏林，在郡西北二百二十里，在漢陽縣西八十里，皆誤也。曹公旣縱江陵水軍沿流已至巴邱，劉備在夏口，孫權周瑜與備併力迎曹公，自當在巴陵江夏二郡界，赤壁勿與戰。

太平寰宇記曰：曹公壘在闔鄉縣西二十里，操征韓遂所築，於是中軍師王淩謝亭侯荀攸。

陳少章云：下文皆云攸等，則王字衍文。淩當作陵，謝當作樹，荀攸本傳：冀州平，太祖表封爲陵樹亭侯。天子聘公三女爲貴人。

陳思王集敘愁賦序曰：時家二女弟，故漢皇帝聘以爲貴人，家母見二弟愁思，故令予作賦。

立公中女爲皇后。

續漢書曰：獻穆曹后，曹操之女也。魏受禪，遣使求璽綬，后怒，以璽綬抵階下，因涕泣橫流曰：天不祚此

敝，以時服，無藏金玉珍寶，諡曰武王。

杜氏重典曰。魏武王以禮送終之制。襲稱之數。繁而無益。俗又過之。先自制送終衣服。內篋題識其上。春秋冬夏。曰有不諱。隨時以斂。金珥珠玉銅鐵之物。一不得送。虞嘉鼎錄曰。魏武帝鑄一鼎於白鹿山。高一丈。紀征伐戰陣之事。古文篆書。四足更作鼎與太子名曰孝鼎。畫刻古來孝子姓名。小篆書。幽明錄曰。譙縣城東。因城爲臺。方二十丈。高八尺。一尸古之冢也。魏武卽築以爲臺。東西牆崩。金玉流出。取者多死。因復築之。曹操別傳曰。操引兵入峴。發梁孝王冢。破棺收金寶數萬斤。天子聞之。立泣。太祖以天下凶荒。資財乏匱。擬古皮弁。裁縑帛以爲帔。魏略曰。典農校尉太祖置比二千石。博物志曰。漢中興。士人皆冠葛巾。漢安中。魏武帝造白帔。於是遂廢。唯二學書生猶著也。

每與人談論。戲弄言誦。盡無隱。

英雄記曰。操與劉備密言。備泄于紹。紹知操有圖國之意。操自咋其舌流血。以失言戒後也。世說曰。魏武有一妓。聲最清高。而情性酷惡。欲死則愛才。欲置則不堪。於是選百人。一時俱教。少時果有一人聲及之。便殺惡性者。又曰。魏武行役失汲道。軍皆渴。乃令曰。前有大梅林。饒子甘酸。可以解渴。士卒聞之。口皆出水。乘此得及前源。又曰。魏武嘗言人欲危己。己輒心動。因語所親小人曰。汝懷利刃。密來我側。我必說心動。執汝使行刑。汝但弗言其使。無他當厚相報。執者信焉。不以爲懼。遂斬之。此人至死不知也。左右以爲實。謀逆者挫氣矣。又曰。魏武嘗云。我眠中不可妄近。近便斫人。亦不自覺。左右宜深慎。

此後陽眠所幸一人竊以被覆之。因被斫殺。自爾每眠。左右莫敢近者。又曰。袁紹年少時。曾遣人夜以劍擲魏武。少下不著。魏武揆之。其後必高。因帖臥牀上。劍至果高。樂府解題曰。魏武帝宮人有盧女者。故將軍陰叔之子也。七歲入漢宮。學鼓琴。琴特鳴異。善爲新聲。

魏文帝紀

甲午軍次于譙。大饗六軍及譙父老百姓于邑東。

水經注曰。文帝以延康元年幸譙。大饗父老。立壇于故宅。壇前樹碑。碑題云大饗之碑。隸續曰。在長安瑤臺寺。額第三字不能識。隸辨曰。大饗記三古文爲一行。碑圖云。額之兩旁有白紋貫於上下。外有暈兩重。不過額。其文十二行十七字。非全碑也。黃初三年。及千秋萬代字平闕。其書法與受禪相近。告祠高廟。使兼御史大夫張音持節奉璽綬禪位。

魏略曰。文帝欲受禪。野蠶成絲。朱草生于文昌殿側。郡國奏鳳凰十三見。白雉十九見。白鳩十九見。九尾狐見於譙郡。白雀十九見。神龜出於靈芝池。黃龍十三見。赤魚游于露鑊。殷芸小說曰。魏國初建。潘勗爲策命文。

乃爲壇於繁陽。

水經注曰。繁昌故縣。曲蠡之繁陽亭也。魏書國志曰。文帝以漢獻帝延康元年行至曲蠡。登禪于是地。故元黃初。其年以潁陰之繁陽亭爲繁昌縣。城內有三臺。時人謂之繁昌臺。壇前有二碑。昔魏文帝禪。

于此故其石銘曰。遂於繁昌作雲臺也。於後其碑六字生金。論者以爲司馬金行。故曹氏六世遷魏而事晉也。元和郡縣志曰。許州有丹書臺。魏文帝受禪。有黃鳥銜丹書集此。鼎錄曰。文帝黃初元年。鑄受祚鼎。其文曰。受祚鼎。小篆書。太平寰宇記曰。尚書臺在縣東南四十里。魏志有黃鳥銜丹書于尚書臺。卽文帝受禪處。

二年春正月。郊祀天地明堂。

晉書禮志曰。魏文帝卽位。用漢明堂而未有配。

乙亥。朝日于東郊。

晉書禮志曰。黃初二年正月乙亥。祀朝日于東郊之外。又違禮二分之義。

改許縣爲許昌縣。

水經注曰。春秋佐助期曰。漢以許縣失天下。及魏祚漢歷。遂改名許昌也。

是歲築凌雲臺。

洛陽宮殿簿曰。凌雲臺。上壁方十三丈。高九尺。樓方四丈。高五丈。棟去地十三丈五尺七寸五分也。

世說曰。凌雲臺樓觀精巧。先稱平衆木輕重。然後造構。乃無鎔銖相負。揭臺雖高峻。常隨風搖動。而終無傾倒之理。魏明帝登臺。懼其勢危。別以大材扶持之。樓卽頽壞。論者謂輕重力偏故也。

是歲穿靈芝池。

博物志曰黃初三年武西都尉王褒獻石膽二十斤四年獻三斤
築南巡臺于宛

水經注曰今南陽郡治大城其東城之內地西三里有古臺高三丈餘文帝黃初中南巡行所築也
進爵增戶各有差

魏略曰司農度支校尉黃初四年置比二千石掌諸軍兵田

夏四月立太學制五經課試之法置春秋穀梁博士

決疑要注曰漢初治博士而無弟子後治弟子五十人又增滿五百漢末至數千人魏之初學爲門人
二歲通三經者補文學掌故滿三歲通三經者擢爲太子舍人

遂至廣陵

水經注泗水又東南逕魏陽城北城枕泗川陸機行思賦曰行魏陽之枉渚故無魏陽疑卽泗陽縣故
城也王莽謂之淮平亭矣蓋魏文帝幸廣陵所由或因變之未詳也

葬首陽陵

通典曰富平有荆山沮漆水西有魏文帝陵城冢記曰魏文帝陵在首陽山南太平寰宇記曰魏
文帝陵在偃師縣首陽山南辭收元經傳曰漢故事陵上立祭殿至魏制以謂古不墓祭自有廟設
于是園邑寢殿遂廢

號曰皇覽。

史記索隱曰：皇覽紀先代冢墓之處，宜皇王之省覽，故曰皇覽。是魏人王象繆襲所撰。

博物志曰：帝善彈棊，能用手巾角。

世說曰：彈棊始自魏宮內，用敕奩戲。文帝以此戲特妙，用手巾角拂之，無不中。有客自云能，帝使爲之。客著葛巾角，低頭拂棊，妙踰於帝。水經注曰：劉備以巾儀爲西城太守，儀據郡降魏，魏文帝改爲魏興郡，治故西城縣之故城也。太霄經曰：魏武帝爲九州置壇，度道士三十五人，文帝幸雍，謁陳熾法師，置道士五十人。名勝志曰：西園在鄴鎮西，魏曹不同弟植賓從遊宴之地。

明帝紀

宗祀文皇帝於明堂，以配上帝。

杜氏通典曰：正月丁未，宗祀文皇帝於明堂，以配上帝，祝稱天子臣某。

夏四月乙亥，行五銖錢。

杜氏通典曰：文帝黃初二年，罷五銖錢，使百姓以穀帛爲市賣。至明帝代，錢廢，穀用既久，人間巧僞漸多，競濕穀以要利，作薄絹以爲市，雖處以嚴刑而不能禁也。司馬芝等舉朝大議，以爲用錢非徒豐國，亦所以省刑。今若使更鑄五銖錢，于事爲便。帝乃更立五銖錢。

新城太守孟達反。

水經注曰魏文帝合房陵上庸西城立以爲新城郡以孟達爲太守治房陵故縣
卽拜涼州刺史他生達少入蜀

後漢書西域傳曰靈帝建甯三年涼州刺史孟佗遣從事任涉將敦煌兵五百人與戊巳司馬曹寬西
城長史張宴將焉耆龜茲車師前後部合三萬餘人討疏勒攻楨中城四十餘日不能下引去

諸葛亮聞之陰欲誘達數書招之達與相報答

司馬彪戰略曰太和元年諸葛亮從成都到漢中達又欲應亮遣亮玉玦織成障汗蘇合香亮使郭模
詐降過魏興太守申儀與達有隙模語儀亮言玉玦者已決織成者言謀已成蘇合者言事已合

達初入新城登白馬塞歎曰

荊州記曰達登白馬塞而歎曰劉封申耽據金城千里而不能守豈丈夫也爲上堵吟方士今猶傳此
聲韻憤激其哀思之音乎

治許昌宮起景福殿

水經注曰許昌城內有景福殿基魏太和中造準價八百餘萬鼎錄曰明帝太和六年鑄一鼎三足
名曰萬壽無疆鼎小篆書西谿叢語曰許昌節度使小廳是魏景福殿基殿前有小李子色黃大如
櫻桃俗謂之御李子卽獻帝遷許時所植

六月洛陽宮鞠室災

繆襲神芝讚曰。青龍元年。神芝產於長平之晉陽。許昌典農中郎將蔣充奉表以聞。其色丹紫。其質光輝。上別爲三幹。分爲九枝。散爲三十六莖。委綏連似珊瑚之狀。

世說曰。并州刺史畢軌。送漢故渡遼將軍范朋友鮮卑奴。

博物志曰。漢末發范朋友家。奴猶活。朋友霍光女。說光家事廢立之際。多與漢書相似。此奴嘗游走于民間。無止住處。今不知所存。或云尙在。余聞之於人可信。而目不可見也。

起昭陽太極殿。

太平御覽引魏略曰。有卻非殿、銅馬殿、敬法殿、清涼殿、鳳凰殿、嘉德殿、黃龍殿、壽安殿、行殿。山謙之丹陽記曰。按史記。秦王改命宮爲廟。以擬太極。魏號正殿爲太極。蓋采其義。而加以太。亦猶始夏門。魏加曰太夏。

時年三十六。

扈林曰。按志稱叡封武德侯年十五。時爲延康元年。則叡蓋以建安十一年生。計黃初太和青龍合年十七。而景初彊爲三年。凡二十年。則裴云強名三十五者良是。若以爲建安十年生。則可三十六矣。然以十年生。又不得言十五封武德。陳裴皆爲舛錯也。

明帝沉毅斷識。任心而行。

漢晉春秋曰。明帝勤於政事。奇察踰甚。或以殿前鞭殺尙書郎。傅子曰。魏明帝以高山制似通天遠。

遊乃毀變先形。令行人使者服之。

而遽追秦皇漢武宮館是營。

洛陽記平樂園。魏明帝造。卽平樂觀之地也。今城東平樂保是。

三少帝紀

二月。西域重譯獻火浣布。詔大將軍太尉臨試以示百寮。

梁四公記曰。有商人賣火浣布三端。帝以雜布積之。令杰公以他事至於市所。杰公遙識曰。此火浣布也。二是絹木皮所作。一是績鼠毛所作。以詰商人。具如杰公所說。因問木鼠之異。公曰。木堅毛柔。是可別也。以陽燧火山陰柘木。爇之。木皮改常。試之果驗。水經注曰。齊地記曰。東武城東南有廬水。水側有勝火木。方俗音曰。櫟子。其木經野火燒死。炭不滅。故東方朔云。不灰之木者也。吳錄曰。南北景縣有火鼠。取毛爲布。燒之而精。名火浣布。

正始元年

魏略曰。正始元年。商風大起。數十日。發屋拔樹。動太極東閣。正會大風又甚。傾檻。按曹爽將誅之徵。

孔晏父

愚按此晏字衍文。孔父字元儒。見第十六卷注中。因下文統言晏父而誤也。

新城太守陳泰